



Published by BARISAN SOSIALIS, 436-C, Victoria Street, Singapore, 7. Tel: 25660

1965-3-7

對處理「國民登記」問題的總結報告

中央執行委員會

(一) 前言

1. “馬來西亞”強硬成立後，並沒有如反動派的主觀願望所想像的，帶來政權的鞏固；相反地，在國內人民英勇鬥爭及世界人民的積極反對下，反動政權相對地就被削弱了，“馬來西亞”已處在內外矛盾的重重危困之中，舊有的矛盾加深了，新的矛盾又不斷湧現。反動政權及英殖民主義者的本質被進一步暴露，四邦人民不滿之聲日益高漲，而北婆人民的民族解放鬥爭，使帝國主義者及反動政權窮於當壓和對付；加上國內反動集團之間的矛盾加深，國際上大馬被亞非國家孤立和受印尼對抗，以及美英在馬來西亞利益的爭奪，整個國內外的形勢，對反動派來說，已比以前糟得多了。但是對人民來說，局面的發展却是好得很。毫無疑問，新的鬥爭高潮，將會一個緊接着一個地到來。

在矛盾鬥爭逐漸尖銳化的過程中，反動政權一面投靠美英帝國主義者，乞求西方集團國家的軍援和貸款；另一面則在國內，以上至“安泰理事會”，下至“警衛團”“保甲制”的整套軍事獨裁統治工具，配合顛倒是非黑白的欺騙宣傳，加緊鎮壓國內人民。

統治集團為了達到維護新殖民主義“馬來西亞”，和鞏固其政權的目的，在大馬成立後，便推行了一系列違反人民利益的步驟。在過去一年的上半期，最為突出的行動便是實行“國民服務登記”。這項“登記”行動，目前已發展到厲行“軍訓”的階段了。

2. 對於這項關係重大的“國民登記”問題，黨基於反大馬支援北婆人民鬥爭的一貫立場，反對反動政權強召我邦青年入伍。在言論上提出了“不去北婆為帝國主義者當炮灰”的口號，與反動派的“保衛大馬，抵禦印尼侵略”的虛偽宣傳，展開針鋒相對的鬥爭。然而，在具體行動上，却認為處在當時的主觀條件下，不適合展開杯葛行動，而應“有原則接受登記”或“在抗議下去登記”。由於這個問題引起的爭論，導致一部份同志退黨事件的發生，給群眾運動及黨帶來了一定的損失。

隨着當時局勢的迅速發展，與反動派進行了一連串的逮捕和實施緊急狀態，黨中央對在“登記”問題上的決定作了及時的檢討，並接着展開了“反軍訓、反抽兵”的一連串宣傳和鬥爭。隨後，也在支部聯席會議上，對“登記”問題的決定提出檢討。黨中央結合支部的意見，作了總結，擬成這份報告書，以便呈交來屆代表大會通過。

3. 正如對任何工作和鬥爭進行總結一樣，黨並不是孤立地來檢討“國民登記”問題，並不是為了翻舊帳、為了檢討而檢討，而是結合了當前鬥爭形勢的發展和政治上的需要來進行的。目前反動派的擴軍備戰政策有增無減，而抽兵措施也正在加緊推行中。黨在第一階段反“國民登記”時，經歷四個月的爭論，內中有各種觀點與結論是必須加以檢討和總結的，只有這樣，才能更好地進行反大馬反擴軍備戰的鬥爭。

“大事作大結、小事作小結”，這是任何負責工作者的應有態度；只有通過檢討總結、批評與自我批評，才能累積豐富的鬥爭經驗，更好地進行工作。“國民登記”問題是一個重大的問題，對此問題做出“大結”，是完全有必要的。從黨過去處理此問題的過程及對問

題的決定，將能尋找出錯誤與正確、優點與缺點，從而把群眾運動和反殖大業推進入一條更正確的道路。這是黨向群眾負責任的一貫態度，也是黨豐富鬥爭理論，加強黨員思想修養的重要工作。

這份總結包括兩方面，第一部份是屬於對“有原則接受登記”決定的檢討，第二部份則屬於處理“登記”問題過程的檢討。

(二) 對“有原則接受登記”決定的檢討

在經過了深入檢討之後，我們得出這樣一個結論：黨在“國民服務登記”問題上所作的“有原則去登記”的決定，是錯誤的。從“登記”結束後的許多事實，顯示了當時對反動派實施“國民登記”的判斷和估計，是缺乏全面性的。本來是有足夠條件通過這一事件，開展鬥爭，教育群眾，但在不正確的局勢分析下，沒有掌握正確的鬥爭策略，以致坐失良機，造成了黨反大馬的工作受到了一定的損失。

當時作為“有原則接受登記”的論據，主要是：反動派提出的“國民服務登記”是一項對付左翼的陰謀，其政治作用大於軍事需要；當時群眾存在各種侥幸心理（人旁）心理，不容易接受杯葛登記的行動號召；由於局勢處於低潮，由於聯合邦等其他地區沒有展開杯葛登記，為了配合共同鬥爭，應行動一致，否則星洲左翼運動將陷於孤立而帶來種種不利局面等。

(甲) 關於反動集團提出“國民登記”的動機問題

英馬反動聯盟推行“國民登記”的動機，事實證明它不僅是一項政治上的陰謀，更重要的是一項軍

(轉入第二版)

事上的陰謀。這一點可從“登記”一結束，反動當局便迫不及待地實行強迫抽兵看出。因此，當時作出“政治陰謀大於軍事需要”的判斷，是錯誤的。當然，反動派在推行任何一項反動措施時，它們所欲達到的可恥目的也許不只一個。同樣，在“登記”問題上，除了具有重要的軍事陰謀外，顯然也免不了包含着其他不良的政治動機，諸如：企圖將鎮壓北婆人民的正義鬥爭稱為“救平叛亂”，製造所謂“對付印尼侵略”來扭轉國內人民的不滿等。

在分析這個問題時犯上錯誤的主要根源是在於：

1. 沒有看出北婆游擊戰是大馬局勢的主要矛盾，沒有看出擴軍備戰正是反動派解決這場矛盾的主要步驟。

北婆人民所進行的游擊戰，是一場爭取民族解放的愛國正義鬥爭。儘管人民的力量也許還處於“由小到大”的發展階段，但事物矛盾的規律說明，代表着新生進步的民族解放力量，與代表着腐朽落後的反動力量這兩個矛盾着的事物，必然要因一定條件而各向着和自己對立的方面所處的地位轉化。一時表面強大的反動勢力，必然要從強者轉化為弱者，而一時弱小的進步力量，也一定要從弱者轉變為強者。北婆民族獨立鬥爭既然是屬於正義的，它就一定會日益發展壯大起來，改變目前暫時弱小的地位，而取得最終的勝利。

北婆的這場戰爭，不只是在政治上，使反動派在國內外處於狼狽的境地；而且還在經濟上給予反動政權極大的拖累；同時，更在軍事上打擊反動派。目前的反動政權，已無法如昔日對付手無寸鐵的政治敵手般，那麼容易地鎮壓北婆人民了。北婆這場戰爭，嚴重地危害反動派的統治根基，構成了大馬成立後，推進局勢發展的主要矛盾。在解決這個矛盾方面，反動派是不願自動認輸的，相反地，它是採取瘋狂的軍事鎮壓，企圖消滅這場游擊戰，而擴軍備戰也就必然成為反動派的主要政策，強徵青年入伍更是無可避免。從當前英軍和本地僱傭軍不斷遭到北婆愛國戰士的襲擊，終日疲於奔命；以及反動政權大感人力的嚴重缺乏，和急於大量強迫青年受訓的情況看來，反動派進行“登記”以達到軍事上的目的是明顯不過的。

2. “馬來西亞”計劃的被提出，除了企圖扼殺此地區的反殖愛國運動，實行變相的殖民統治外，還

負有在此地區建立一個作為帝國主義發動侵略戰爭的軍事據點的任務。這是新殖民主義產物“馬來西亞”與生俱有的天性。因此，不論有沒有北婆游擊戰爭的爆發，有沒有馬、印關係惡化和對抗的發生，英馬反動聯盟要實行徵兵、實施人力動員、在需要時，強驅本地青年去為帝國主義當炮灰，以及動用一切物力財力，作為帝國主義者發動戰爭的部署，都是存在的必然後果。

同時，由於全世界人民的勇於鬥爭，且不斷取得決定性的勝利，結果大大使帝國主義者用於鎮壓被壓迫人民的工具——軍隊，大感顧此失彼，四面受困。加上本身經濟地位的日益衰退，以及難於維持大量軍隊的龐大開銷，帝國主義者便在這種情況下，策動“亞洲人打亞洲人”、“非洲人打非洲人”的惡毒陰謀，達到它繼續統治亞非人民的可恥目的。南越、剛果、中印邊境等地所發生的例子，是再生動不過的。而帝國主義者在北加里曼丹所施行的政策，又何嘗不是這樣

(2)關於群眾覺悟和鬥爭決心問題

在討論“國民登記”問題時，我們認為沒有條件進行杯葛登記的原因是怕群眾跟不上來，使左翼在進行杯葛時陷於孤立。做出這個判斷的主要論據是，新加坡是一個中間大兩頭尖、中小資產階級佔多數的社會，因此，大部份的群眾將無法在反動派的威脅下，跟左翼一起行動。當時還引用全民投票作為說明的例子。

1. 我們得承認，星加坡作為一個商業城市，中間群眾佔大部份是它的社會特點。同時，民族的複雜性及受着不同源流教育，特別是殖民主義者及反動政權長期以來，在各民族同胞中散播種族主義毒素及傳播奴化思想，使到各族及受各源流教育的人民中，彼此對問題看法不同與覺悟程度不一。雖然這些都並非關係反對殖民主義的決定性因素，但是，各民族發展的不平衡、各民族各階層所受壓迫和剝削程度的不同，與各源流教育人民對問題的觀點的差別，對反殖鬥爭產生消極的影響，也是必須看到的事實。

但是，關鍵是在於通過什麼方法來克服這些困難。是聽其自然，不進行任何恰當的鬥爭，以等候群眾自己覺悟呢？還是掌握一切有利時機的條件，進行堅決鬥爭，提高群眾覺悟，擊破反動派的毒害？

很明顯的，是只有通過鬥爭，利用現實生活中所發生的各種具有教育作用的事件，來提高群眾對現

狀的進一步了解，才有辦法克服這些長期留存的難題，使之對進步運動發生有利作用。也只有通過鬥爭，才能逐漸改變敵我力量的對比。星洲進步運動過去的鬥爭經驗，也很好地向我們揭示了這一點。

然而，在決定對“國民登記”問題的策略時，却太過強調了客觀條件的不利一面，而沒有或不重視及時安排鬥爭的步驟，來達到逐漸克服這些不利方面的目的。當時，只是在於擔心杯葛可能使左翼陷於孤立，而沒有採取適當與必要的鬥爭，以為長遠的鬥爭創造有利的局面。顯然地，在對待群眾覺悟的問題上，當時是犯了[只靠重客觀實際，而沒有作到發揮主觀能动性]的毛病。

2. “國民登記”問題與全民投票問題是有不同的。在全民投票時，一些群眾可能受了反動派的欺騙宣傳的影響，而相信假合併與大馬對他們會有好處，一些群眾雖然對大馬抱著懷疑態度，但却感覺不到大馬會帶來什麼壞處，因此，在反動派的恐嚇底下，大部份的商家和中小資產者，便不敢投空白票。但是，“國民登記”是一個關係到千百萬人民切身利益的重大問題，受這項反動法令影響的不僅只是某一個民族或某一個階層，而是所有的老百姓，包括中小資產階級。由於“登記”已影響到他們的利益，因此，一些小資產者是會由親大馬的立場轉為不願登記的積極立場。過去，一些站在反動陣營裡的中產階級者，也會在這具體的登記問題上猶疑和動搖。可見，在不同的時期和面對不同的具體問題上，矛盾的兩方面都會轉化。而進步運動的任務，正是在於促使轉化的加速進行

在“國民登記”問題上的群眾覺悟方面，顯然是不能機械地引用全民投票的例子來說明。當時是犯了沒有具體分析在“國民登記”問題上，矛盾的兩方面，即人民而反動派的具體情況，沒有從矛盾是在不斷轉化、群眾覺悟將會隨現實環境的改變而提高的這一觀點來看待問題，而犯了機械論的錯誤。

事實上，“登記”的結果，根據最保守的估計，拒絕登記的青年，人數最少是以萬計。這証明了相當大部份青年是跟得上進步運動的杯葛號召，而並非如當初所估計，是那樣的落後和經不起考驗。

3. 或許有人會如此反問道：由於進步運動沒有號召杯葛登記，反動派也就沒有實行恐嚇欺騙手段；但是假如進步運動進行杯葛，反動

(轉入第三版)

政權必然會選用另一套骯髒手法，那個時候，情況也許會有不同。當然，當進步運動採用任何鬥爭方法，反動政權也就會採用相應的措施來對抗。而在群眾的心裡，自然也就會產生「登記」與「不去登記」，以及「可能送死」與「將會坐監」的矛盾。也有可能在一部份較落後的群眾心裡，害怕坐監佔據了主要的位置，也就是成了矛盾的主要方面。但是作為進步運動的工作者，是必須協助群眾驅除這些幻想與恐懼，堅定他們的信心，只有這樣，才能把群眾吸引到進步運動的隊伍中來，也只有通過宣傳教育，批判群眾的錯思想，才有可能動員群眾，進行不去北婆當炮灰的鬥爭。否則，當反動政權以嚴刑和軍法來威脅時，群眾又何能不被騙去北婆呢？

正如全民投票時期面對反動派進行的恐嚇一樣，進步運動必須以相應的步驟來揭穿這種欺騙與恐嚇，而非由於反動派可能施行恐嚇而放棄鬥爭。充份估計反動派的一切統治技術是任何時刻都必須要做的，但是積極的步驟却應是準備反擊的方法，而不是向這些反動技術低頭。

必須指出，以萬計算的適齡青年拒絕登記，這是在自覺下的行動，他們並非不知可能要面對罰款或坐監，然而，他們却準備面對反動派的迫害。而那些去登記的青年，也多用藐視、嘲弄的態度來對付登記，根本就不重視它。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有相當大部份的青年是可以被帶動起來進行杯葛的鬥爭的。

關於反動派扼殺民主與鎮壓的問題

國內外的敵人——殖民統治者、買辦及封建地主的反動聯盟，長期以來，為了撲滅反殖愛國力量，為了永久地掠奪和剝削我國人民，為了維護其統治政權，總是採用各種卑鄙手段來對付進步運動及人民群眾。儘管在不同的歷史時期，它們採用不同的統治形式（如直接的軍事獨裁統治和間接的議會統治），不管他們是採取暫時退讓的策略還是總迫害的策略，它們消滅反殖進步運動的戰略目標却是不變的。打從英國侵略者霸佔我國土地的第一天起，百多年來的殖民統治，其實就是一部帝國主義的血腥鎮壓史。特別是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殖民主義者對我國民主進步力量的摧殘，更是罄竹難書。

當人民的進步力量仍未超越反

動力量，當民族獨立與人民民主權力仍未徹底實現時，要完全不使此種反民主事件的重演，是困難的。但是，正如大家都認識到的：人民群眾的力量是決定性的力量，要杜絕反動派的政治迫害、要保障人民民主自由權力，唯有通過將廣大群眾組織動員起來，和敵人展開必要的鬥爭。而只有當反殖愛國力量不可戰勝的源泉——人民群眾被廣泛地帶動起來，並且在實際行動中表現出敵愾同仇的堅強意志，鎮壓、逮捕等扼殺民主的醜劇，才能被有效地制止。

人民的利益和殖民者及其傀儡們的利益是相互對立的。人民所得，也就是反動派所失。當人民從它們手中奪回失去的權利時，也就是它們必須從政治舞台上滾蛋的日子。這是民族壓迫者和民族被壓迫者、民族剝削者和民族被剝削者之間的矛盾和鬥爭。因此，從長遠來看，任何幻想在這種對抗性的矛盾中，依靠妥協來保存力量的作法，都將會適得其反，最終只有導致自己力量的被剝削。一路來，進步運動在反殖愛國鬥爭中的生存和發展，不是靠不鬥爭而取得；相反，是在各種大大小小，順利和不順利的鬥爭中逐漸壯大自己的隊伍，擴大自己的影響力。

反殖愛國運動在今後的日子裡，仍繼續要面對反動派的不斷鎮壓，而且隨著鬥爭的尖銳化，鎮壓將是一個比一個更殘酷。因此，進步運動必須在思想上和組織上做好充份的準備，隨時給反動派的進攻予沉重的反擊。必須做到使反動派的鎮壓行動，產生刺激群眾運動進一步發展的有利因素，也就是說，必須廣泛動員群眾，進行捍衛領袖和組織的鬥爭，以揭穿反動派的醜惡本質，進一步教育群眾和孤立反動派。

2. 在“國民登記”問題上，黨並非由於害怕鎮壓而不敢展開鬥爭。一路來，黨的領袖和幹部，敢於為人民的利益而作出巨大的犧牲，甚至於是失去寶貴的自由也毫不惋惜。然而，當時所強調的是：在不同情況下的鎮壓將會產生不同的效果，也就是說，如果黨號召杯葛登記而群眾跟不上，只有少數左翼幹部堅持鬥爭，在那種情況下，黨將在沒有群眾同情和掩護下陷於孤立，而反動派也就可以隨心所欲地對黨及進步運動展開慘重的摧殘，結果局面將陷於更低潮的境地，對長遠鬥爭起了不利的影響。

當然，在鬥爭過程中，講究策

略是非常重要的，只有對局勢出現的各種有利與不利因素，作出正確的估計，才能使鬥爭產生良好的效果。否則，好的主觀願望、堅強的鬥爭意志，未必就一定能夠收到應有的效果，同時還可能帶來不必要損失。國內外民族民主運動的鬥爭，的確曾發生過不只一次由於對局勢判斷不夠準確而採用錯誤策略，以致犯了過激的、脫離群眾的錯誤。

但是，“國民登記”是一個和群眾利益有休戚關係的問題，在這個問題上為捍衛群眾利益而展開的適當鬥爭，是能夠得到群眾的理解和同情的，「過激」及「陷於孤立」的情況，並不會由於“杯葛”就一定產生。實際上，如果有充份掌握有利條件，這項合情合理的鬥爭，即使遭到鎮壓，也可以取得一定的成績，為後來的鬥爭奠下良好的基礎。

(丁)關於低潮鬥爭問題

在鬥爭過程中，正確判斷局勢的高潮或低潮，同時依據鬥爭的高潮或退潮來制定策略，對鬥爭是非常重要的。沒有對來潮或退潮的正確分析，也就不可能有正確的鬥爭策略。

在“國民登記”被提出時，整個東南亞是處於鬥爭的高潮，但這不並是說東南亞的每一個國家或每一個角落都處在鬥爭的高潮，於鬥爭的具體條件不同，一些地區出現低潮是很自然的現象。在新加坡，當時左翼力量正處於大選受挫及無數次大逮捕及鎮壓之後，不管是在組織方面還是領導方面都大大被削弱，進步運動與群眾的聯繫鬆懈了，而人民的不滿也還處在上升的階段。這時，反動派之間的矛盾仍然暫時調和，沒有發展到尖銳化的地步；整個反動陣營對左翼採取了分化和打擊的進攻策略，反動陣營的力量超越了民主進步力量。這正是局勢處於低潮的特徵，是客觀存在著的事實，而不是主觀心理的感覺。

進步運動在這低潮時期裡的重要任務，是在於擴大群眾基礎，積極儲蓄力量；但是，這是必須通過以適當的口號、展開群眾所能參與的鬥爭形式。在具體問題上爭取群眾利益和打擊敵人來完成的。

2. 在討論“國民登記”時，黨正確判定了鬥爭是處於低潮階段，但卻沒有充份掌握低潮時期的鬥爭特點，認定了當時並不是人民進行全面進攻、全面打擊反動派的時刻，但卻沒有展開必要的、適合於群

(轉入第四版)

衆覺悟程度而又能爭取群眾的鬥爭。只有做到消極和退却的防守，而沒有做到積極的進攻性的防守。

顯然地，只有累積大大小小的低潮鬥爭，鬥爭高潮才會到來，也只有依靠人民的不懈鬥爭，才能把低潮推向高潮。因此，一方面要有鬥爭的階級性，另一方面也要有鬥爭的不斷性。任何以爲不是決戰的低潮時期內，可以依靠放棄鬥爭來儲備力量的想法，顯然是錯誤的。在“國民登記”問題上，黨在主觀上並沒有存着放棄鬥爭的意識，但在客觀行動上，却沒有做到必要的鬥爭。

(戊) 關於互相支援、共同鬥爭、局部配合全局問題

大馬強硬推行之後，星馬砂四邦人民面對着一個共同的敵人，受着相同的民族壓迫和政治迫害。這也就是說，四邦人民的命運已擺在一個相同的基礎上。馬來亞和北加里曼丹一千餘萬人民，要推翻外來統治、爭取民族獨立；要剷除外國壟斷資本，發展民族經濟；要消滅封建殘餘，解放生產力；當家做主，過自由幸福生活，就必須徹底擊敗英殖民者和買辦封建集團。爲了更快地實現上述鬥爭目標，各地區被壓迫、被剝削、被奴役的人民就應互相鼓舞、互相支援和共同鬥爭。今天，北加里曼丹人民反殖愛國鬥爭的每一個勝利，都鼓舞和加強其他地區人民的鬥爭決心；同樣，星洲人民所展開的群眾運動，也無疑將影響其他地區人民的反殖鬥爭。

但是這種互相支援、共同鬥爭，不應被機械地理解爲鬥爭步驟的一致或採取相同的鬥爭形式還是鬥爭在同一時間內展開。這是由於每一個地區都有其本身的特殊鬥爭條件，有着對鬥爭起推動和阻礙作用的不同因素。要促使反殖愛國事業的早日實現，每個地區都應按照本身的具體情況，採取適當的方法和形式，配合全局展開鬥爭。

強調共同鬥爭是重要的，但這並非要四邦一起行動，星洲才能展開群眾性的反殖鬥爭。這樣來處理共同鬥爭問題，是完全不符合泛馬反殖力量發展不平衡的客觀現實的。但是在對待杯葛“登記”問題上，當時却認爲其他地區沒有杯葛“登記”，因此星洲也不適合進行杯葛鬥爭，這顯然是錯誤的。從今天的事實看來，星洲人民所展開的反大馬、反抽兵鬥爭，非但沒有增加其他地區的負擔，相反地，却是促進其他地區反大馬力量的發展，是起着鼓舞和推動的積極作用。

2. 新加坡是泛馬地區中的一個城市，統治新加坡的反動政權是建立在四邦的基礎上的，因此，星洲已成了泛馬來亞全局中的局部，局部要受全局的制約，除非四邦人民共同起來鬥爭，推翻反動政權，否則單靠新加坡的鬥爭是不足以打倒統治者。然而，局部却是組成全局的單位，它所起的作用，同樣能影響全局，因此，局部與全局是相互作用的。所以，在制定星洲的鬥爭步驟時，就不能脫離從泛馬全局來考慮問題，但是也要充份利用新加坡的特殊條件，發揮其對泛馬全局的作用。

由於經濟發展的不平衡，廣大的馬來亞農民仍處於保守落後的個體生產形式，受着封建制度的影響，造成他們的政治覺悟不高，與城市地區工人普遍覺悟的情況一比，懸殊頗大，造成了馬來亞政治發展的不平衡。當進步運動還未能將農民爭取到自已這一邊時，反動政權的統治根基也就暫時處於穩固的狀態。這是全局對反殖愛國運動所起的不利因素。

但是，在泛馬各地區的人民，却不能因爲這不利因素而放棄鬥爭，不能坐着等待農民的覺醒，然後才一起打擊敵人。相反地，却是必須通過局部的適當鬥爭，來打擊敵人和鼓舞帶動全局。譬如北婆人民，依據了其地理條件和人民覺悟程度展開了游擊戰爭，結果在政治上打擊反動派，在軍事上牽制敵人，而在經濟方面使反動政權負債累累，改良欺騙無法進行，以及增加課稅而引起各區群眾的不滿，促使反動派與泛馬各地區人民之間的矛盾日益加深，給泛馬全局的鬥爭帶來了有利因素。同樣的，星洲的城市工人，組織強與政治覺悟高，又累積了豐富的鬥爭經驗，因此，星洲的愛國力量，應充份掌握這有利條件，開展群眾運動，在政治上牽制和暴露反動政權，從而支援各邦人民的鬥爭。

在“國民登記”問題上，由於過份強調了全局的不利因素，因此，雖然明瞭星洲在泛馬民族民主運動中的作用，却在執行時沒有通過必要的鬥爭來加速全局反殖運動的發展。

(己) 關於原則和方法問題

對黨在“國民登記”問題上所作的“有原則接受登記”的決定，我們已在上邊逐點加以分析，說明了錯誤的地方。

現在，存着的一個問題就是：黨在“國民登記”問題上所犯的錯誤，到底是“原則”上的錯誤，還

是“方法”上的錯誤？是立場上的錯誤還是策略上的錯誤？

反動派提出“國民登記”時已清楚表明，進行“登記”的目的是爲了“保衛大馬”，因此，毫無疑問，支持不支持這樣的“登記”是一個關係到原則和立場的問題。任何站穩反殖反大馬立場的人士，都不能對“國民登記”表示支持。黨既然在言論上反對統治集團強招青年入伍，反對去北婆爲帝國主義當炮灰，因此，說黨在“國民登記”問題上，有意違背黨的一貫立場，顯然是無法令人置信的。

然而，由於黨沒有在行動上抵制“登記”，甚至到後來提出“有原則接受登記”，造成了與反對“登記”的言論互相矛盾的現象。儘管這樣的決定是依據對當時局勢的分析而提出的，但言行不一却是無可隱瞞的事實。

在事物發展的過程中，以及在馬來亞反殖愛國鬥爭中，言行不一的現象並不是沒有出現過，諸如過去左翼一面在言論上反對林德憲制，另一面却又在行動上參與林德憲制下的選舉。像這樣言行不一的現象，是符合了「矛盾的統一」的事物發展法則。然而，“有原則接受登記”是否也能夠如參與林德憲制的選舉一樣，以矛盾的法則來解釋，而又不失去反對登記的原則呢？

必須指出的是，任何矛盾的統一都是暫時的，而矛盾的鬥爭却是絕對的。也就是說，左翼雖然參與林德憲制下的選舉，但却是抱着要廢除林德憲制而立場去參與，要通過參加選舉，更好地讓群眾體會林德憲的不民主本質，從而在一個更廣泛的群眾基礎上，展開反林德憲制、要求憲制改革的鬥爭。但是，“有原則接受登記”的行動，並不 equal 到更好地反對“國民登記”。

大家都很清楚，反動派手裡的軍隊，是一項極端重要的統治工具。反動派必須竭盡心力，做到使軍隊能完全服從於它的指揮。從很多國家的歷史中，我們可以發現，除非是到了反動政權已經腐敗不堪，達到了它的總崩潰的階段，以及社會客觀環境已促成了反動派的軍士的覺悟，否則是很難有集體倒戈的現象發生。因此，要參與反動派的軍隊而又要求避免淪爲統治者鎮壓人民的工具，是非常困難的。在這種情況下，左翼運動除非是在“國民服務登記”的第一或第二階段進行杯葛，即不要去登記或不去參加軍訓，否則是很難做到被調去北婆後不打自己的兄弟的。

(轉入第五版)

問題是在第一階段進行杯葛還是在第二階段進行來得更有效果。實際的情況是，在登記階段裡，將有更多的青年一起受到“登記”的影響，若在當時發動杯葛，影響的範圍較大，而在軍訓階段內，受影響者僅一部份，而且時間先後不同，存在着進行杯葛鬥爭的困難。雖然，後來在反軍訓時，客觀局勢的發展出現了一些有利因素，如反動派之間的矛盾擴大、民族衝突事件使人民對大馬及反動政權不滿等，但上述的不利因素却是存在着的。因此，在第一階段內接受登記，並不能使第二階段內鬥爭更容易展開，不能更好地進行反登記鬥爭。

必須指出的，“有原則接受登記”的決定，是不能促長鬥爭意識的成長，無法包含有強烈反對“登記”的意義，不能給人民鮮明的鬥爭感覺；當時，雖然是以“保衛馬來亞而登記”的宣傳來“反擊”反動派的“保衛大馬”目的，但是在“保衛馬來亞”這一“原則”無法通過鬥爭來體現的情況下，反而會使群眾對“登記”的反動本質產生模糊，以為去接受登記只是保衛馬來亞，而沒有認清反動派就是要調青年去北婆送死。結果，使反動派的“登記”工作得以順利地進行。因此，當時所提出的“有原則接受登記”無法包含着要進行反登記鬥爭的意義，客觀所起的效果就是：以一名黨去接受登記而已。當時作出這樣的決定，顯然是錯誤的。正如左翼在反殖民主義時，當殖民主義統治還未被推翻，人民在客觀實際上仍要受殖民主義統治，但是左翼運動却不能提出“有原則接受殖民主義”作為鬥爭的口號。

因此，在“有原則接受登記”的情況下，左翼是無法更好地刺激人民群眾起來反軍訓和做到支援北婆人民鬥爭，左翼無法以“有原則接受登記”的鬥爭方法來達到反對登記的目的。結果，在實踐上，起

了乖離了反登記原則的作用，使黨反大馬的鮮明立場受到模糊。

（三）從“登記”問題處理過程所應吸收的經驗

1. 在“國民登記”問題上，黨犯了沒有作到全面分析時局和正確估計群眾覺悟的錯誤。這個錯誤向我們提醒了，必須在今後的鬥爭中，更好地掌握群眾路線，和貫徹“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領導方法。在“國民登記”問題處理過程中，同志們依據自己經驗來討論問題的成份佔得多，廣泛收據和分析群眾意見的成份佔得少。也沒有將黨的一些決定，如暴擊登記陰謀，先貫徹到群眾中去，而後收集群眾的意見、依據群眾的反應，作進一步的決策。

要更地貫徹黨是群眾性政黨的性質，要黨在今後的日子裡遵循正確的政治路線、動員群眾起來打倒反動派，各級領導同志、幹部及所有黨員，必須一面努力在黨內鞏固組織，為黨培養更多優秀的工作人員，另一面必須善於聯繫群眾，傾聽群眾的意見，和將黨的決定貫徹到群眾中去。只有到群眾中去做好團結、組織和教育群眾的工作，我們才能克服“左傾”或“右傾”的錯誤。任何在支部內的清談，都不是推動黨務和群眾運動的切實步驟。

掌握“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領導方法，已在第二階段反軍訓中的大訪問、各區個別調查聯系適齡青年等工作中，得到了發揚。很多支部都能在反軍訓的工作上，作到深入聯系群眾，這是值得讚揚的。毫無疑問，黨今後必須進一步地發揮這種“由上而下、由下而上”的領導方法。

必須指出，處在反動派的不斷摧殘下，黨在成立後短短的兩年裡，已失去了無數經驗豐富的領導同志和優秀幹部，但由於黨及其他左

翼團體在過去已建立了穩固的群眾基礎，致使黨能夠在最困難的情況下也能發揮她的作用。反動派並沒有放棄它蓄心積慮所要達到的目的，即削弱黨的領導層、破壞黨組織的健全，使它成爲一個半身不遂的點綴品。因此，我黨要突破重重困難，完成人民所附託的光榮任務，就必須更好地掌握群眾路線。

2. 其次，在爭論“登記”問題的過程中，同志們都能照顧反殖運動的長遠利益，和維護黨的團結，使黨能夠在敵人的重重包圍之下，度過各種困難。而且使黨在第二階段反軍訓、反抽兵的鬥爭中，能廣泛進行全島性的訪問和進行堅決鬥爭。黨同志們這種照顧團結和反殖運動的長遠利益的作法，毫無疑問地應得到發揚。

（四）結語

世界各國人民所進行的民族民主運動，都是從無數正確的和錯誤中的經驗中，逐漸累積起鬥爭成果。馬來亞人民的反殖愛國鬥爭也不能例外。

我們始終認爲，一股代表着新生、進步的愛國力量，犯上這樣或那樣的錯誤是難免的，重要的是從這些鬥爭經驗中吸取必要的教訓，把鬥爭引上更正確的道路上去。如果能夠做到這一點，我們就可以把壞事變爲好事。

經過這次的總結，無疑地，將大大地有助於我們認識和掌握正確的鬥爭路線和策略。

在這國內外局勢迅速發展，客觀形勢對反殖愛國鬥爭越來越有利的時刻，讓我們加強主觀的努力，促使祖國的真正獨立，人民的自由解放早日到來。

讓我們在反殖、反大馬的正確政治路線下，團結起來！

